



走进社会性别：

方法、实践与反思之**反思篇**



# T 社区的迷思

THE MYTH OF  
COMMUNITY:

Gender Issues in  
Participatory Development

——参与式发展中的社会性别问题

伊琳·吉特  
Irene Guijt

编

米拉·考尔·莎  
Meera Kaul Shah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Documentation  
Publishing House





· 走进社会性别：方法、实践与反思之**反思篇** ·

主编：冯 媛 黄长奇

# 社区的迷思

——参与式发展中的社会性别问题

**THE MYTH OF COMMUNITY**  
**Gender Issues in Participatory Development**

伊琳·吉特

Irene Guijt

米拉·考尔·莎

Meera Kaul Shah

编

社会性别窗口小组 || 译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Documentation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社区的迷思：参与式发展中的社会性别问题/伊琳·吉特，  
米拉·考尔·莎编；社会性别窗口小组译。 - 北京：社会科学  
文献出版社，2004.3

(走进社会性别：方法、实践与反思之反思篇)

ISBN 7 - 80190 - 090 - 1

I. 社... II. ①伊... ②米... ③社... III. 妇女 -  
问题 - 研究 - 文集 IV. C913.68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100082 号

Irene Guijt and Meera Kaul Shah  
The Myth of Community: Gender Issues in  
Participatory Development  
London: Intermediate Technology  
Development Publications, 1998

---

本书根据英国传媒技术发展出版社 1998 年版译出

## 总 序

“走进社会性别：方法、实践和反思”即将和读者见面了。它的着眼点是社会性别，它的视野却涵盖了社会性别、发展和人权这三个巨大的领域。

罗伯特·钱伯斯在《社区的迷思》前言中说，该书填补了社会性别和参与式发展这两场强大却又彼此独立的运动之间的巨大空白。借用钱伯斯先生的这种表达方式，我们想说，“走进社会性别：方法、实践和反思”就是一座桥梁，将社会性别、发展和人权这三个强大、广阔却又相互独立的运动连接了起来。这座桥梁的架设，为我国在社会性别、发展和人权领域工作的人们寻找新的思想库和工具箱提供了途径，将有利于三方面的人士以更有整体性的手法工作和合作，推进各自和共同的事业。

社会性别概念，是针对生物决定论的神话而言，认为性别分工、性别规范和性别权力关系并非人们的生理性别使然，更多的是社会历史的产物，从而也是因社会环境的不同、历史的发展而有所变化的。其实，三者之间，本来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但是，长期以来，人们对社会性别、发展和人权三者之间相互交织相互依存的内在关系却缺乏认识。“发展”理论起源于二次世界大战后，当时大多数第三世界国家都制定了发展工农业的计划，



这些发展计划都受到发达国家、国际援助机构和商业银行的重大影响。发展被简单地看成基础设施、重大工程的开工和落成或自然资源的开发，被看成是国内生产总值的增长。而基层群众，只是被当做劳动力和发展的受益者，而没有机会自下而上地参与发展计划、规划和政策的制定、实施、监测和评估的过程。直到20世纪70年代，妇女问题都没有被纳入发展政策的视野；两性间既定的分工和关系格局被当做先验的存在。发展等同于经济增长，而作为经济增长指标的国内生产总值等概念的内涵，从来没有受到质疑，占人口半数的妇女的无酬家庭生产所创造的产值被抹煞了。而如果计算这笔没有纳入国民核算体系的生产的产值，保守地说，也相当于国内生产总值的一半（联合国开发计划署《1995年人类发展报告》，中文版第104页）。

人权问题也是如此。《世界人权宣言》诞生于1948年的联合国大会，其共识是全世界所有人均享有平等的人权，而且这些人权“不分种族、肤色、性别、语言或其他身份等任何区别”。但是，传统、偏见以及社会、经济和政治的利益通常将妇女排除在对公认的基本人权的定义和解释之外，并且将妇女的人权问题降级为人权事务中次要或“特殊利益”的地位。这样，“典型的人权受害者以及人权倡导者都只是一个男性的形象。妇女和女童人权遭侵害的经历，要么被视而不见，要么隐藏于结构性的机制缺陷中，要么被看做例外；尤其是当它由男性伴侣或家人施加，或以宗教、习俗和文化等名义做出的时候，这种侵害就被所谓的私人领域或文化的神圣性所遮蔽，经常被政府忽视，从而使施暴者逍遥法外。直到1993年，在日内瓦召开的联合国人权大会上，“妇女的权利即人权”的口号，才被叫响。

类似的情况也出现在我们的社会生产中。男女平等的宪法原则和基本国策，在许多人心目中或者停留在口号层面，或者认为我们的男女平等问题早解决了，甚至妇女的地位在某些方面高过

男性了；对妇女权利的呼吁，常常被简单地理解为要求照顾和保护。有些人错误地理解了“发展是硬道理”的指导思想，把发展等同于单纯的经济增长。直到2003年春天SARS的无情爆发和一系列严重后果，社会、经济、环境的协调发展的重要性才被进一步认识和重视。至于社会性别和发展的关系，很大程度上仍然未被纳入视野，妇女要么仅仅被看做是宝贵的人力资源，要么又因为需要承担生育职责而被看做成本高昂的不受欢迎的劳动力。人权这个概念在20世纪90年代开始作为一个正面的词汇进入我国社会生活，伴随着这个巨大的进步，也有值得注意的误区，如将生存权和发展权割裂，认为解决温饱是首要的，教育、就业、参政等妇女权益视为次要的，甚至对现阶段来说是奢侈的等等。

在世界范围内，社会性别和发展的关系，从70年代以来经历了“妇女参与发展”（Women in Development-WID）、妇女和发展（Women and Development-WAD）到“社会性别与发展”（Gender and Development-GAD）等几个认识阶段，实践中也产生了“福利”、“效率”、“反贫困”、“公平”、“赋权”、“融入”、“主流化”等若干种政策模式（我国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从40~80年代的理论与实践则被概括为“解放”模式）。近年来，又出现了将人权、社会性别和发展三者结合起来的探索。

就我国而言，得益于改革开放，社会性别、发展和人权这三个领域，20世纪90年代不约而同地开始得到耕耘。

率先行动的是参与式发展，90年代初，云南、贵州和北京等地的研究者和实践者，在资源管理、农村社会经济评估、社区发展与管理、发展计划、小流域治理、小额信贷、农村医疗等方面广泛引入参与式发展的理念。最初的成果如种子一般播散，如今参与式发展的实践已经在东南西北的十余个省区蓬勃开展。

人权的概念也在那时渐渐被接纳为一个正面的词汇，并出现了相关社团组织和出版物。除了对外宣传，这方面的工作较多地



集中在法律研究领域，各种研讨会和培训不断，涌现了一批专著和宣传材料。在人权框架下，打击拐卖妇女、防止家庭暴力和倡导妇女参政等方面的干预项目，得到了一定程度的开展。

迎接 1995 年联合国在北京举行的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的过程中，社会性别概念和学说在一些学者和妇女工作者中得到了相当程度的传播。随着“社会性别与发展”的理论和实践的进一步介绍，一批有识之士在扶贫、就业、教育、健康等方面的开创性工作，受益者分布在东南西北中的十多个省、直辖市和自治区。在培训和评估等方面已经积累了一定的经验。

如今，所有这三个领域都产生了相当数量的文献资料，但其出版、传播和分享仍然不能满足日益增长的需求。尽管在理论和实践中都有所交叉，但对参与式发展、人权和社会性别这三个领域进行综合讨论的著述却一直没有出现。

“走进社会性别：方法、实践和反思”的出版，就是这样一个历史背景和现实需求的产物。具体地说，其意义体现在四个方面。

首先，十余年来，社会性别方面的各种出版物已经有了一定数量，开设“社会性别与发展”课程业已纳入国家制定的妇女发展纲要的内容，“社会性别与发展”的方式越来越多地得到讨论和采用，但研究者和实践者迫切需要的适用性工具书却不多见。而《社会性别分析框架指南》，选取了发展工作中最负盛名的六个社会性别分析框架加以介绍，并包括了发展工作者对它们在特定环境下的优缺点的分析。无论是具有社会性别敏感的研究项目，还是发展干预项目，都能从这些分析框架中为其设计、计划和监测评估找到有用的指导思想和操作工具。第一章关于如何选择框架的部分，更是睿智和经验之谈，相信对我国的研究者和实践者都大有裨益。从着手翻译《社会性别分析框架指南》到今天，已经四年过去了，其“内部发行版”也已问世三年，在社会

性别研究和培训、农村发展、反对对妇女的暴力、生育健康等方面的使用者中流传，内部发行版分发一空后，还不断有人询问译者何时可以得到正式的版本。迫切的需求，可见一斑。

其次，“妇女的权利即人权”的理念，通过1995年北京“世妇会”得到传播，这方面的教育和培训需求越来越大。在关于联合国人权教育十年的一项决议中，联合国人权委员会全体会议吁请各国政府根据本国国情，优先以本国和地方语言传播《世界人权宣言》和其他人权文书、人权材料和培训手册。但由于各种原因，加之知识产权的因素和交流与传播的局限，全面、实用的中文教育和培训资料一直告缺。由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和拉杰斯大学妇女全球领导中心联合出版的这本妇女和女童人权培训手册，将人权概念的阐释、人权意识的提升和具体的妇女人权问题结合了起来，将《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和1995年《世妇会》的《行动纲领》以及其他国际公约联系了起来。它既有完整的论述，又安排了形式多样的互动活动，使人权的普遍原则和每一位妇女及女童的个人经验能够有机地结合。如今，1995~2004年联合国人权教育十年虽然进入尾声，但人权教育是一个毕生的过程，这本妇女和女童人权培训教材的面世，仍是恰逢其时。

再次，参与式发展方式在中国十多年的实践中，社会性别的主题一直或隐或显地存在，许多讨论中，也涉及了社会性别的内容，尤为值得一提的是，不少男士涉足并关注了社会性别议题。这有助于打破认为社会性别只意味妇女的误解。云南和贵州的参与式农村发展评估（PRA）网络中，还衍生了社会性别与发展（GAD）小组。但是，与英文世界相似，我们也迟迟没有专著将二者结合起来讨论。如今，不仅民间机构和研究机构积极推行参与式发展，政府的扶贫部门也愿意吸纳这种方式，在参与式发展的进一步拓展之势的今天，它和“社会性别与发展”的交叉关，参与式发展在各种特定情境下如何才能具有性别敏感等问题，更





加需要深入探讨和细致处理。希望来自亚洲、非洲、欧洲和美洲的实践者对“社区的迷思”的多元化的思考和消解手法，能给我们带来启示，并激发我国同行创造更多的经验、更多地分享自己的经历和心得。

最后，这部书的翻译，本身也贯穿了参与、赋权和社会性别觉悟提升的过程。“方法篇——社会性别分析框架指南”的翻译，和社会性别意识资源小组的萌生和成型相伴。那一年多跨世纪的辛苦，从翻译的角度来说也许“效率”不高，但从译者个人和一个民间小组的成长角度来说，摸索、磨合、碰撞中，收获却是难以衡量的。丈夫和男朋友们，支持进而参与了翻译和发放内部发行版的工作，有的后来还加入到小组，成为一分子，并加盟翻译“实践篇——妇女和女童人权培训手册”。不同年龄、不同经历和不同性别的新成员的加入，翻译经验的积累，共识的增进，使社会性别意识资源小组有了自己清晰的使命定位——通过翻译介绍有价值的社会性别与发展的书籍和资料，促进中外社会性别研究与实践领域的信息交流与资源共享，促进社会性别研究与实践的本土化，促进男女平等与社会公正。“反思篇——社区的迷思”一书的译者，大多数也是20多岁的年轻人，经由“社会性别窗口”的一系列互动活动走到了一起，这是她们的第一本译作。这个小组和这本译作的诞生过程，与社会性别意识资源小组早期的经历有几分相似。5年一瞬，社会性别意识资源小组如今已是一个富有参与性和充沛动力的群体了。愿社会性别窗口小组勇于面对未来的挑战，不断成长，并用新的成果展示小组的生命力。

《中国妇女报》总编辑助理 冯 媛  
社会性别意识资源小组协调人 黄长奇

## 作者鸣谢

每一本书都是一个集体的成果。本书出版得益于以下人士和组织的支持，在此特表感谢。感谢你们的灵感、鼓励和中肯的评论：Robert Chambers, Parmesh Shah, Jim Woodhill, Marlene Buchy, Andrea Cornwall 和 Alice Welbourn。

感谢你们不可或缺的后勤支持：国际环境与发展所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Environment and Development)，尤其是 Ginni Tym, Hilary Pickford, Fiona Hinchcliffe 和 Jo Abbot 等人士；发展学研究所 (Institute for Development Studies) 的 Penny Admiral 和 Sue Ong；以及位于堪培拉的澳大利亚国家大学 (Australian National University) 的林学系。

感谢你们关键的资金赞助：瑞士发展与合作办事处 (Swiss Agency for Development and Cooperation)，发展学研究所，瑞典国际发展合作办事处 (Swedish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operation Agency)。

感谢你们所给予的初始推动力：1993 年关于参与式农村评估和社会性别的 IIED/IDS 培训的参与者。



感谢你们在出版过程中所给予的支持和耐心：伦敦科技媒介出版社（Intermediate Technology Publications）的 Neal Burton 和 Jane Lanigan。

感谢你们勇于挑战真主流理论并表达自己的看法：所有的作者及其同事。

## 译者鸣谢

我们非常欣慰地看到《社区的迷思》就要出版了。这本书从2002年初启动到现在出版经历了一年多的时间。利用这个机会我们想对给予我们支持的单位、团体和个人表示我们最诚挚的感谢。

首先要感谢《The Myth of Community》的两位编辑 Irene Guijt 和 Meera Shah，她们远在荷兰不厌其烦地和我们讨论出版事宜，并给予了无私的帮助。

感谢北京师范大学外语系系主任王蔷女士。在她的大力支持下，我们可以每年的秋季利用8个周末组织针对女生的能力建设的讲座和社会性别与教育的培训。从1996至今，共组织了约40次的讲座与培训（Women in China）。北京师范大学的张立新老师作为这些活动的组织者做了大量的工作。为了帮助参与者提高了社会性别意识，她多次组织了有关知识的讨论，使大家看到了在教育领域里存在着很多社会性别盲点。感谢农业大学农村妇女研究所的专家林志彬女士在翻译过程中所做的专业理论指导，还想感谢荷兰使馆文化处从1999~2002年两次对我们的活动给予资金支持。使我们能够把社会性别问题的讨论带进课堂，很多同学写了有关的论文。在此基础上，使许多同学产生了为社会性别



与发展领域做点工作的想法。这些想法就是翻译这本书的雏形。

在此还要感谢全国妇联研究所的杜洁女士给予的支持。她介绍同学参与了妇联的翻译工作，了解有关的专业知识，分析了小组的活动和小组成员的特点，建议成立一个以加强国内外有关社会性别和女性意识研究的交流活动；以大中小幼儿园在校师生为对象，在教育领域提高社会性别意识，推广社会性别概念，促进性别平等的小组。并建议以“社会性别窗口”作为这个草根小组的名称。在最初选择翻译哪一本书的过程中，她给予了无私的帮助和指导。在她的帮助下我们决定翻译《社区的迷思》这本书。

还要感谢京津社会性别小组的成员给予的精神上的鼓励和支持，她们是荣维毅、赵颖、李慧英、蔡一平、韩贺南。在我们没有任何资金支持的时候，京津社会性别小组和社会性别窗口两个姐妹小组在2002年春聚在了一起，共同讨论了这本书的出版事宜。聚会前京津小组的每一个参与者都认真做了准备，在聚会中她们对每一章的内容做了深刻的评论，并对我们的翻译给予了非常高的评价。这是这本书得以出版的关键因素。同时还要感谢社会性别意识资源小组的黄长奇女士和《中国妇女报》的冯媛女士，在本书的审校过程中提出了中肯宝贵的意见，使本书的出版少走了很多弯路。

最后要感谢香港乐施会和乐施会驻北京代表王云仙女士。她在北京工作期间，经常深入每个活跃在社会性别与发展领域的各个小组中，了解她们的需求并给予及时的帮助。当她了解到我们所做的翻译工作后，认真地听取了各方面广泛的意见，才决定支持出版此书。使这本好书得以和广大的关心它的读者见面。

# 前 言

罗伯特·钱伯斯 (Robert Chambers)\*

《社区的迷思》填补了一个巨大的空白。现在想想，此前居然没有出版一本这样的书简直有点不可思议。社会性别和参与式运动这两场强大却又相互独立的运动，在过去的 20 年中，一直在改变着人们对地方发展层面的论述，也渐渐改变着这方面的现实。社会性别和参与式运动各自都产生了大量的论述文章，并且相互产生影响。然而，令人吃惊的是，就我所知，这本书还是第一本全面剖析两场运动的相同与差异，论述两者如何关联、如何矛盾、如何协调的论著。如此重要的一块空白不应该长期得不到填补；本书的出版恰到好处地补了这个空隙。此外，本书不仅材

- 
- \* 罗伯特·钱伯斯是公认的在幕后推动全世界范围内人们对参与式运动产生兴趣的主要力量之一。自 1972 年以来他一直是英国发展研究所 (IDS) 的研究员，促使各政府机构、多边的和非政府组织以及社区团体寻求更多样的参与式发展模式。同时他还撰写了多部著作，最近出版的有《谁的现实算数？把最后的放到最后》(Whose Reality Counts? Putting the first last) (1997, IT)，《农村发展：把最后的放到最前》(Rural Development: Putting the Last First) (1983)。他还参与编辑了影响深远的《农民第一：农民的创新和农业研究》(Farmer First: farmer innovation and agricultural research) (1989, with Thrupp and Pacey, IT)。他鼓励许多人在把主导权交给当地人的时候要把眼光放远。



料丰富，见解深刻，还带来了振奋人心的重要发现。

要理解本书的重要性，必须先从这两场运动的背景说起。

首先，社会性别和参与式运动影响深远。在很多方面，例如语言，人们的任职和提升，组织机构的行事，项目规划，政策制订，尤为重要的是在个人意识和定位上，社会性别和参与式运动都导致了巨大的变化，而这些变化还在继续。说到对个人的影响，许多和我们一样的发展工作者都曾面临新观念的挑战，并最终获得了思想的解放。社会性别和参与式运动让我们意识到在社会建构下形成的男女不平等关系有多普遍。这种认识对我们个人来说也都具有非凡的意义。当然，我们要走的路还很长；并且，不管是男人还是女人，我们都有很多东西要学，很多成见要破除，要努力做很多改变。但发展运动思想和行动方面，方向是明确的。社会性别和性别平等以不可抗拒之势被提上了议程，也在不断的实践中。

参与式运动就其本身而言，可谓历史悠久。不过也只有在最近才融入到发展运动的论述和行动的主流中来。很多资助机构和政府现在都制订政策，促进参与式运动的发展。同时，参与式发展的各种方法——包括参与式农村评估（PRA）——也已经发展起来，并得到了传播。这为我们把理论变为现实提供了新的机遇。参与式运动，和社会性别运动一样，在广泛的领域内既代表机遇又代表挑战。它们不单要改变制度、组织及个人，同时要改变个人行为 and 态度。

为了研究社会性别和参与式运动的经历和理念，也是为了共享这些经历和理念，伊琳·吉特（Irene Guijt）和米拉·莎（Meera Shah）于1993年12月在英国塞萨克斯大学（University of Sussex）的发展问题研究所（IDS）发起了一个为时两天的研讨会。该研讨会是发展研究所和伦敦国际环境发展机构（IIED）共同组织的参与式农村评估系列活动中的一个活动。本书就是该

研讨会上的讨论及所提交论文的成果。所提交的论文经过更新和修改；增加了一些论文内容，并将讨论的范畴拓展到了参与式农村评估之外的更广泛的参与式方法。

对读者来说，本书是一次丰富、多样的收获。所有撰写者提供的见解都十分深刻。他们以自己的亲身经历再现了一个直接的、深具说服力的现实。书中描述的现实发人深省，足以引起人们去反省、调整自己的是非观念、为人处事是否合理。每个读者都可以从中读出自己关切的主题，吸取教训。在我看来，有四点主题和教训格外突出。

第一，要认清并消除许多偏见。在我们这些男人中，男性支配的态度和行为以及性别歧视还很普遍：意识到这一点是第一步，却往往是艰难的一步。即使参与式方法的目的在于尽量减少各种偏见，但是在实践中女性却常常被排除在运动之外。各种各样的因素，如聚会的时间和地点，与会者的组成成分，惟男性可做公众演说的旧习，外来人全是或大都是男人，男性只与男性对话等，总是限制女性的参与。在社区生活中，男人总比女人更容易挪出一大段不受干扰的时间来参与 PRA 的规划、绘图、讨论和分析。妇女集会的最好时间有时要等到天黑以后，却往往不适合社区外的人参与。如果这些社区外的参与者来去匆匆，只做短暂的停留，没法过夜，而且只能参加一两次的話，当地的妇女很难真正参与到参与式活动中来，社会性别问题也更容易被边缘化甚至被排除在讨论的话题之外。与此相反，本书所援引的案例通常都是建立在多次的、持久的和具敏锐触觉的联系和相互影响的基础上。认清并消除这类偏见要求社区之外的工作人员拥有高度的敏感性、耐心和奉献精神。

第二，地方上的情境是复杂多变又各不相同的。集体名词的简化容易产生误解：“社区”一词掩盖了许多区别和差异，其中包括影响巨大的社会性别概念；“妇女”作为关注的焦点分散了





对男女的社会性别关系以及对男性的注意力；“妇女”也隐藏了女性之间年龄、阶级、婚姻状况和社会群体的差别。共同的信仰也不是处处行之有效的：以女子为户主的家庭虽然常常是贫困户，但也不总是如此。此外，社会关系会时时在变，有时这种变化还很迅速。本书要消解的不仅仅是社区的不准确观念，还包括其他认为社会是简单、稳定、又统一的误解。

第三，矛盾冲突有时候是必要的，能促进社会发生良性的变化。实现性别公平涉及男性对女性的支配权力和优先权。书中有几篇文章，直接指出男女之间具共识的参与，至少在短时间内仍是很难实现的，颇为醒目。这些文章说明矛盾冲突可以是推动社会发生变化的主要因素。这样的例子比比皆是：对资源的权力和控制问题，挑衅和暴力行为的解决方案等。家庭暴力、丈夫酗酒、杀戮女婴对各年龄段妇女的歧视——所有这些现象，没有矛盾冲突的浮现就很难面对。这并不意味着幸福是一个负数的总和，即不是说女人如有所得，男人必有所失，停止支配、压迫或暴力行为本身就是一种解放。如果责任共享，家庭关系良好，社会和谐，大家心平气和的话，人们就会有各司其责的幸福生活。这当中的关键就是促使社会性别关系发生变化，最终导致一个正数的总和，每个人都觉得更加幸福，因而人人都有所得。

第四，无论社区之外的人的干涉是基于普遍承认的价值观念还是基于文化支配统治的一种形式，无论与弱势群体的共同努力是否导致对她们不利的结果，比如，社区之外的人离开社区后妇女就会遭受丈夫的毒打，无论社会性别敏感的参与式运动是将女性引向更好的生活，或者，由于反弹的作用，日子过得比以前更糟糕，社会性别和参与式运动都一再引出伦理道德这一大问题。而对这个问题，就目前来看还没有什么简单的答案。

令人诧异的是，上述四点主要内容无一例外地都指向个人行为、态度、价值观以及奉献精神。书中的很多篇文章对此彰显无